

# 人

---

传 12:6-7 “银链折断，金罐破裂，瓶子在泉旁损坏，水轮在井口破烂。尘土仍归于地，灵仍归于赐灵的神。”

---

在神所创造的万物当中，人类是最高级、最复杂的生灵。但是人类因着骄傲，常常忘记自己的造物主，就是全能的神，并且忘记了自己乃是受造物，也忘记了需要依靠神。本文考察了圣经的人类观。

## 神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

1. 圣经明确指出神照着自己的形象和样式造人，这是神的一个特殊决定(创 1:26-27)。故此，无论亚当还是夏娃都不是自然进化的产物(创 1:27; 太 19:4; 可 10:6; 参“创造”一文，页 20)。因为人类是照着神的样式而造的，所以他们能够回应神并且与神相交，也能够彰显神的慈爱、荣耀和圣洁(参创 1:26 注)。

2. 请注意人身上至少能够反映出神形象的三个方面(参创 1:26 注)：亚当和夏娃身上具有神的道德样式，也就是说人是有仁义和圣洁的(比较弗 4:24)，具有爱的能力和行做正确事的心志。人还具有神的心智样式，因为人在受造之时就拥有灵、心思、情感和自由意志(创 2:19-20; 3:6-7)。此外，从某种意义上而言，人在身体结构方面也具有神的形象，这与动物迥然不同。神赐给人的身体形象正是他在旧约中向人显现的形象(创 18:1-2)，也正是神子耶稣基督道成肉身的形象(路 1:35; 腓 2:7)。

3. 当亚当和夏娃犯罪时，他们里面属神的形象严重受损，但是还没有彻底毁灭殆尽：

(1) 始祖犯罪时，他们属神的道德样式遭到了破坏(比较创 6:5)，不再完美圣洁；而且他们有了犯罪的倾向，这种罪性又传给子孙后代(比较创 4 章；参罗 5:12 注)。新约圣经讲到得救的信徒要改换一新，重新恢复起初受造时属神的道德样式(比较弗 4:22-24；西 3:10)，这种教导正好反证了人因犯罪而使属神的道德样式遭到破坏的事实。

(2) 但是，人犯罪以后(即罪人)仍在心智上具有神的样式，仍有认识神和与神相交的能力(比较创 3:8-19；徒 17:27-28)。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中犯罪时，人在这方面所拥有的神的样式也大大受损，只是没有完全泯灭(比较创 9:6；雅 3:9)。

## 人的组成部分

圣经启示我们，照着神的形象受造的人是一个由灵、魂、体三部分组成的统一存在体(帖前 5:23；来 4:12)。

1. 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了亚当(身体)，然后将生气(灵)吹在他的鼻孔里，于是他成了“有灵的活人”(魂；创 2:7)。神本来期望人通过吃生命树上的果子，以及顺服他的命令，不吃分别善恶树上果子而永远活在他的面前(比较创 2:16-17；3:22-24)。只是当人犯了罪，死也随之进入世界以后，我们才看到人一分为二，身体归回尘土，灵归于神(创 3:19；35:18；传 12:7；启 6:9；参“死”一文，页 810)。人因为犯罪而遭到神的咒诅，其结果就是身体与灵和魂永远分离，这种局面只有末日身